浙江晶盛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终止分拆所属子公司至创业板上市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 虑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晶盛机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 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分拆所属子公司至创业板 上市的议案》,根据公司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董事会同意 终止分拆所属子公司浙江美晶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美晶新材")至 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创业板上市(以下简称"本次分拆上市") 并撤回相关上市申请文件。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分拆上市的基本情况

2023 年 4 月 10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 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筹划控股子公司分拆上市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 对本次董事会相关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2023年6月30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五 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分拆所属子公司浙江美晶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至深圳 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方案的议案》等议案,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其授 权人士办理分拆相关事宜。

2023年7月18日,公司召开的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 于分拆所属子公司浙江美晶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至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 方案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并授权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办理分拆相关事宜。

2023年9月27日,美晶新材收到深交所出具的《关于受理浙江美晶新材料 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申请文件的通知》(深证上审 〔2023〕661号)。

上述分拆及其进展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二、终止本次分拆上市的原因

公司自筹划本次分拆上市事项以来,积极推进相关事宜,组织中介机构开展 尽职调查等相关工作,并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履行了决策 程序和信息披露的义务。基于目前市场环境等因素考虑,为统筹安排美晶新材业 务发展和资本运作规划,经与相关各方充分沟通及审慎论证后,公司决定终止分 拆美晶新材至创业板上市并撤回相关上市申请文件。

三、终止本次分拆上市对公司的影响

终止本次分拆上市不会对公司产生实质性影响,不会对公司现有生产经营活动和财务状况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亦不会影响公司未来战略规划的实施。

四、公司承诺事项

公司承诺在暂时终止本次分拆上市事项公告后的一个月内,不再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含分拆上市)。

特此公告。

浙江晶盛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6月15日